

## 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1、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陶圣华先生向公司提供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借款利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；

2、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陶圣华先生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具体担保方式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与贷款方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。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陶圣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该议案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姓名：陶圣华

住所：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陶圣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。

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、公司向控股股东陶圣华先生借款的利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；

2、陶圣华先生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无偿担保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能有效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陶圣华先生预计 2019 年度向公司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借款利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；陶圣华先生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具体担保方式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与贷款方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公司在预计金额范围内，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属于正常性业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### （二）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0 日